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謝幸穎
電話：(02)7736-6161
電子信箱：fishwina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1400917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原函影本 (A09000000E_1140091733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有關國內已出現登革熱本土群聚疫情一案，請督導所屬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等防治工作，以降低登革熱傳播風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本（114）年8月28日衛授疾字第1140200867號函(如附件)辦理。
- 二、前揭函文表示，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監測資料，本年已出現登革熱本土群聚疫情，截至同年8月27日累計156例登革熱確定病例，其中8例為本土病例，集中於高雄市；另有148例境外移入病例，感染國家主要為印尼、越南、泰國、菲律賓等東南亞國家，分布於全國16縣市。
- 三、為防範登革熱疫情擴散，請各機關(機構、學校)督導所屬，務必加強登革熱之防治工作，包含：
 - (一)落實環境管理及容器減量工作，定期派員巡檢環境及孳生源清除(含權管房舍、空地、空屋及公共工程工地等場域)，並於雨後加強戶內外環境巡檢，主動清除積水容器，避免孳生病媒蚊。

總收文 114.09.0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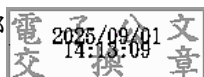
1140087215

(二)加強向所屬人員衛教宣導，如出現登革熱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，並主動告知醫師旅遊及活動史。

四、有關登革熱最新疫情與衛教資訊，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參閱或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國家運動科學中心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

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488號

聯絡人：王亞雯
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791

電子信箱：b506093024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疾字第11402008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國內已出現登革熱本土群聚疫情，請貴部(會、處、行、
院、府、署)督導所屬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等防治
工作，降低登革熱傳播風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疾病管制署監測資料，本(114)年已出現登革熱本土群聚疫情，截至本年8月27日累計156例登革熱確定病例，其中8例為本土病例，集中於高雄市；另有148例境外移入病例，感染國家主要為印尼、越南、泰國、菲律賓等東南亞國家，分布於全國16縣市。
- 二、目前正值登革熱流行期，且近期各地高溫多雨，為防範登革熱疫情擴散，請中央各部會惠予督導所屬澈底落實權管房舍、空地、空屋及公共工程工地等場域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，定期派員巡查，並於雨後再次巡檢，避免孳生病媒蚊。
- 三、請各地方政府持續加強各項登革熱防治工作：
(一)宣導民眾落實環境管理及容器減量，雨後加強戶內外環



境巡檢，主動清除積水容器以降低病媒蚊密度；如出現登革熱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，並主動告知旅遊及活動史。

(二)提供最新登革熱流行疫情訊息予轄內醫療院所，提醒醫療人員提高通報警覺，加強詢問旅遊史(Travel history)、職業別(Occupation)、接觸史(Contact history)及是否群聚(Cluster)，並適時使用登革熱NS1抗原快速診斷試劑輔助診斷，以及早發現病例，縮短隱藏期。

(三)針對農園、市場、工程工地及空屋空地等登革熱高風險場域，請加強跨局處協調合作，落實孳生源清除與查核，以及公權力執行。

四、有關登革熱最新疫情與衛教資訊，請至本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參閱或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本部秘書處、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內政衛福勞動處、行政院交通環境資源處、環境部、行政院雲嘉南區聯合服務中心、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

